

“老年法援月”获省维权公益十佳

滨州法律援助机构六年为老年受援者挽回损失520余万元

本报1月20日讯(通讯员 韩英选 记者 王领娣) 近日,山东省庆祝新修订的《山东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实施暨“十大老年维权公益活动”颁奖大会在济南召开,滨州市法律援助中心“老年人法律援助月”活动,被评为“山东省十大老年维权公益活

动”。滨州市法律援助中心自2008年开始,连续六年在市开展“老年人法律援助月”活动。活动实施方案规定,每年的九九重阳节所在月,即是“老年人法律援助月”,对行动不便和80岁以上的老年人提供上门法律援助,

同时,对于年满70周岁的老年人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且家庭经济困难的,不分案件类型,一律提供法律援助。

活动期间,从市、县区法律援助中心到乡镇(街道)法律援助工作站,都各自开展老年人法律援助进社区、进农村活动,组

织律师、公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深入老年福利院、敬老院、老年公寓等老年人集中的地方,为老年人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发放老年人应知法律知识宣传材料,现场受理案件。

“老年人法律援助月”活动开展六年来,两级法律援助机构

和乡镇法律援助工作站走进各类养老机构580余次,走进社区、农村320余次,免费为老年人解答咨询2300余次,现场受案256件,为老年受援人取得利益或挽回损失520余万元,在滨州,“老年人法律援助月”活动已成为老年人维权的品牌。

四龄童离家迷路 好心店主收留

好心人正欲报警民警恰巧赶到,孩子一家团圆

本报1月20日讯(通讯员 颜红兵 田甜 记者 王忠才) 19日上午12时许,四川籍的张代君夫妇抱着失而复得的孩子,流着泪水不停地向110民警说着:“谢谢、谢谢、太感谢了……”

19日上午11时许,滨州经济开发区里则办事处派出所接到张代君报警称:孩子丢了。值班民警王克立即出警,经仔细询问孩子的父亲张代君得知:张代君因上夜班在家睡觉,四岁孩子的母亲将孩子留在家里出来买饭,在此期间,孩子自己出门走去。

值班民警了解事情的经过后根据孩子出走的时间,分析认为孩子不会走太远,决定一方面联系有关单位调取周边监控,一方面立即带领出警人员,与孩子的父母兵分多路一起寻

找。他们边找边对居所附近居民走访,通过对辖区各主要街道、商铺的巡访,终于在里则办事处幸福路南首的一家五金店内找到孩子。

五金店主吴先生说:上午往门口摆放货物时,发现该男童在幸福路上哭着来回跑了好几趟,最后上前一问才知道是找不到家了。于是,吴先生先把孩子抱回屋里,一边哄着孩子不哭,一边询问孩子家人的信息。因为孩子太小,又哭泣不止,根本说不清楚家人的情况,正准备报警求助的时候,派出所的同志就来了。

在五金店门口见到孩子后,张代君夫妇抱着孩子哭作了一团,孩子的母亲边哭边数落着孩子,不让孩子乱跑。看到一家人团聚,民警王克的脸上也露出了笑容,并嘱咐张代君



夫妇以后出门一定多留个心眼,不要让孩子到处乱跑,以免再发生类似的事情。

在此,民警提醒广大群众,

临近年底,大家都很忙碌,但再忙碌也要照顾好自己的孩子,不要让孩子脱离自己的视线,以免出现走失等其他意外。

无棣大队全面加强队伍建设

近日,无棣大队紧密联系实际,结合队伍在思想上、行为上、业务工作、执法工作上可能出现的问题,提出“五个围绕”,深入推进队伍职业化建设。

一要围绕党的建设,促进民警树立正确“三观”,强化督察民警思想,提升队伍凝聚力。二要围绕实战需要,通过印发学习手册、组织讲座、走访兄弟单位等方式,提升队伍素质能力。三要围绕科学考评,以规范化建设为契机,进行规范化考核,加大信息化应用技能训练力度,提升队伍工作效力。四要围绕便民服务,继续开展执法执勤示范岗亭创建活动,推行和落实大走访“开门评警”活动,提升队伍的创造力。五要围绕队伍管理,努力推动科学用警,推进勤务机制改革,提升队伍执行力。 本报通讯员 王本功

沾化下洼派出所 进集市普法律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居民的自我防范意识,保护群众的财产安全,切实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沾化下洼派出所利用辖区赶大集的有利时机开展农村常用法律知识、防骗知识进集市活动。

宣传中民警采取以案说法的形式,结合近期诈骗类案件的特点,为现场群众耐心讲解各类防骗常识,提醒广大群众提高防范意识,不要有贪财捡便宜的思想,认清犯罪嫌疑人作案手段,对于发现的违法犯罪行为,要懂法用法,要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

本报通讯员 薛安卫

沾化交警大队通过“流动车管所”丰富为民服务内涵

“靠前一小步,管理变服务”

车管服务是公安交警部门服务群众的重要窗口,服务水平的好坏直接影响到公安机关乃至党委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为此,沾化交警大队切实转变服务理念,“靠前一小步,管理变服务”,寓管理于服务之中,通过“流动车管所”丰富交警为民服务内涵。

针对大多数群众对车管所各项业务不了解、不熟悉办事程序和手续,往返办理业务不方便的实际情况,在社区服务前对群众需求、服务地点等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将一些常见的车管业务主动前置,选择合适的小区作为“流动车管所”的服务点,定期上门为社区群众

提供更加便捷、优质、高效的车管业务办理服务。

彻底改变车管业务“坐等办理”的传统模式,民警放弃双休日,“流动车管所”驶入社区,主动招揽车管业务,让更多的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车管服务。

管理服务有机结合。车管服

务跟着群众走,哪里需要,就在哪里为群众开展服务,并结合车管工作群众性、技术性、政策性的特性,采取“服务上门和现场办公”活动方式,将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交通安全宣传工作和各类车驾管服务有机结合,提供全方位服务。

本报通讯员 张云梓

邹平公安从严从实监管公共安全

31家涉危单位每半月检查一次

本报1月20日讯(通讯员 袁雯 张法君 记者 王忠才) “五项整治”工作开展以来,邹平县公安局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按照“安全标准化、基础信息化、监管流程化、岗位责任化”的总要求,严把“四道关口”,紧盯“四零目标”,不间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坚决落实隐患整改措施,坚决杜绝各类治安灾害事故的发生,全力维护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

严把“落实关”,部署推进“零懈怠”。工作伊始,县局提请县政府召开全县公共安全“五项整治”行动暨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将“五项整治”工作上升为政府行为,动员全县的

力量开展好这项工作。坚持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公共安全监管工作机制。实行“谁主管谁负责、谁监管谁有责”制度,切实将安全责任落到实处。由县委会牵头,各责任单位负责人带队,深入基层、深入监管一线加强检查督导,发现问题盯住不放,坚决整改,切实将各项工作抓紧、抓实、抓细、抓好。

严把“监管关”,日常检查“零遗漏”。对全县范围内所有消防重点单位、涉危涉爆单位、校车、建筑工地、道路进行全面梳理排查,逐一登记造册,落实监管单位,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管得住、控得牢。会同交通、教育等部门,对223辆校车、140余辆渣土运输

车的车辆状况、驾驶员信息,行驶路线全部登记造册。对全县31家涉危单位每半月一次安全检查,健全危爆品登记、备案制度,督促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在全县确定了130家消防重点单位,定期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各派出所按计划按步骤每月对辖区内“九小场所”、宾馆、饭店等消防重点单位进行安全清查。加强帮扶指导。

严把“排查关”,打击整治“零容忍”。对重点场所、重点部位,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劳动密集型等火灾高危单位,全面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严格审批监管责任,坚决落实“五个一律”工作措施,督促整改火灾

隐患,下发整改通知书。对重点路段、重点行为,开展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交通事故多发时段、存在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段及管理薄弱农村道路强化检查监管,严查严处“三超一疲劳”、涉牌涉证等严重违法行为,共查处重点违法行为14918起,酒后驾驶85人,拘留8人。对重点物品、重点环节,开展危化品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生产、储存、销售、使用等环节的隐患排查力度,对12处涉危涉爆单位存在的安全隐患进行整改,并与安监部门对10家烟花爆竹零售业主下达了整改通知书。对突出重点学校、重点线路,开展校车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利用熟人关系 代办信用卡被骗

近日,滨州市公安局开发区分局经侦大队接到受害人杨某报案称,他于2014年1月份,经朋友认识了吴某,后在吴某开办的担保公司内办理了购车按揭手续。在购车后,吴某称可以帮其办理高额信用卡,杨某同意后在吴某提供的几分信用卡申请单上签字,其他内容由吴某填写,但杨某未收到信用卡,直到2015年1月份,接到多家银行电话催款后,才知道信用卡已办出,并被吴某全部盗刷,盗刷金额达18万元。其有多个认识的朋友被吴某以相同方式诈骗。

金融机构加强宣传防范工作,告知需要办理信用卡的用户要到各银行的营业厅详细了解办理信用卡的信息,并切记不可将涉及隐私的身份信息交给陌生人。

本报通讯员 李霞

本报记者 王忠才